

深圳市瑞丰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瑞丰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瑞丰光电”）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1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于2025年8月25日上午11:00通过现场结合线上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龚伟斌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林玉晟先生、黄爱丽女士、康福东先生，高级管理人员刘雅芳女士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情况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和《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1-6月的经营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和《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赞成7票；弃权0票；反对0票；表决通过。

2、审议并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因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中有1名因个人原因辞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共计240,000股，截至披露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上述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

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420名，可行权数量共15,881,100份，实际可行权期限为2025年6月3日至2026年3月20日止，2025年6月3日至2025年8月4

日期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对象通过自主行权方式行权 14,007,857 份，截至披露日，公司总股本增加 14,007,857 股。综上，公司注册资本将由 686,211,103 元变更至 699,978,960 元，公司总股本将由 686,211,103 股变更为 699,978,960 股。

根据上述注册资本的变更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最新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具体情况，公司董事会拟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和完善，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向工商登记机关办理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以及章程备案等手续，并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办理人员按照工商登记机关或其他政府有关部门提出的审批意见或要求对相关文件进行必要的修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及修订、制定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公告》及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且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逐项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制定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最新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本次《公司章程》修订情况，结合公司具体情况，公司修订和新增制定部分治理制度。公司董事会对本议案的子议案进行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2)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3) 关于修订《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4)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5)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公允决策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6) 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7) 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8) 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9) 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10) 关于修订《财务负责人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11) 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12) 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13) 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14) 关于修订《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15) 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16) 关于修订《现金分红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17)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18)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19) 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20) 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21)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年报工作规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22) 关于修订《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23)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24)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25) 关于修订《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26) 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27) 关于修订《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28)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29) 关于新增《董事、高管离职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30) 关于新增《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31) 关于新增《互动易平台信息发布及回复内部审核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上述修订的《董事会议事规则》《股东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公允决策制度》《累积投票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现金分红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其中修订的《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及修订、制定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公告》及相关治理制度全文。

4、审议并通过《关于追认转让参股公司部分股权用于实施股权激励的议案》

为充分调动珠海市唯能车灯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唯能车灯”）经营管理层及核心员工的积极性，稳定和吸引人才，达到企业与员工的双赢，同意以 0 元对价将公司持有的唯能车灯 1.765% 的股权受让至唯能车灯高管梁文利先生，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持有唯能车灯的股权比例由 15% 变为 13.235%。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追认转让参股公司部分股权用于实施股权激励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5、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制度的规定，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的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表决通过。

6、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25 年 9 月 12 日 15:00 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表决上述应提交股东会表决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瑞丰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27日